

证券代码：688097

证券简称：博众精工

公告编号：2026-054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 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1,203,250股，其中577,873股来源于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625,377股来源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446,647,765元增加至447,225,638元，对应公司股本总数由446,647,765股增加至447,225,63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结果公告（定向发行股份）》（公告编号：2026-052）。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基于上述公司股份总数和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46,647,765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7,225,638 元。
2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446,647,765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447,225,638 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根据公司 2024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的相关授权，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